第十三章

論愛

- 1 我即使會說人類甚至天使的各種語言,卻沒有愛,我就只像吵鬧的鑼和刺耳的鈸,發出沒有意義的噪音。2 我即使有宣講上帝信息的才能,也明白、而且能解釋上帝拯救世人的一切奧祕,又有移動山脈的信心,卻沒有愛,我就算不得甚麼。3 我即使把所有的錢財都送給窮人,又為主殉道、被焚燒而死,卻沒有愛,我便成就不了甚麼。
- 4 愛是對別人長久容忍,而且仁慈;愛是不忌妒別人的成就,不自誇,不 驕傲,5 不粗野,不自私自利,不輕易發怒,不記別人的過錯;6 愛是不喜歡張 揚別人的壞事,只喜歡宣揚別人的好事;7 愛是對別人總是保護,總是相信, 總是抱著樂觀的看法,總是忠誠、堅忍而不變。
- 8 愛永不停止。但將來我們到了天上,我們宣講上帝信息的能力將會消失,用本來不懂的語言說話的能力將會終止,我們的知識將毫無用處。9 現在我們對上帝的真理明白得不完全,宣講上帝的信息也不完全;10 等我們到了天上,有了那完全的,這不完全的就沒用了。11 我們做孩子的時候,說話像孩子,思考像孩子,辯論像孩子;等到長大成人,就不再那樣幼稚了。12 現在我們對上帝的認識不完全,只像在朦朧的鏡子裡看到他模糊的影像而已;但將來我們到了天上,將和他面對面相見 那時所看到的就會完全了。現在我們透過上帝的話,對他的真理只曉得一部分;將來到了天上,我們就會完全知道 一就像上帝完全知道我們一樣。
- 13 但我們還沒到天上之前,現在應該有信心、盼望和愛。其中最重要的是愛[,因為我們如果有愛,就不會誇耀自己的恩賜,也不會互相爭吵或分派結黨]。